

# 學生總隊第 18 週放假安全暨防疫宣導事項

109.12.25

各位同學大家好，本週放假宣導事項如下，請詳閱並落實作為：

## 一、安全宣導事項：

- (一) 假日期間如有開車或騎乘機車，務必遵守各項交通規則，進出校門時應注意左右來車、保持安全車距、注意交通安全，並嚴禁酒後駕車。
- (二) 期末考將至，請同學把握時間溫習課業，切勿因熬夜而影響個人健康。

## 二、防疫作為事項：

- (一) **因本週國內新增 1 例 COVID-19 本土病例，請同學務必配合秋冬防疫作為並提高警覺，避免參加群眾聚集之大型活動，如耶誕晚會等，並請勿前往確診案例活動軌跡內之場所。**
- (二) 下週為期末考週，請同學考試時一律佩戴口罩。
- (三) 請同學落實自主防疫管理，出入衛福部所列之八大類場所時務必戴口罩（醫療照護、大眾運輸、生活消費、教育學習、觀展觀賽、休閒娛樂、宗教祭祀、洽公機構等場所）。
- (四) 返家或拜訪親友前，應先了解親友及其親密接觸者近日是否有出國旅遊史、接觸史、身體不適或正於居家隔離、居家檢疫或自主健康管理，若有相關情事，應暫緩返家或見面接觸，以維護自身健康，避免染疫；若事後才發現親友有上述情形者，應立即向隊職師長報告，以為因應。
- (五) 有感冒症狀者假日請避免前往餐敘或團體聚會，若仍有必要，請注意飲食衛生並落實防疫措施。
- (六) 假日期間如有發燒及呼吸道感染症狀，就醫後，應立即向隊職師長報告看診結果，並備妥診斷證明書。
- (七) 假日期間請記錄接觸之人、事、時、地、物，並自行妥善留存，以便必要時供做疫調判斷之用。
- (八) 同學返校收假時，應遵循校門口體溫量測措施，立即至隊部記錄體溫；若有發燒者，應立即向隊部師長報告。